

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
房屋事務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二零一零/一一)

致：葵青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

由：徐曉杰議員

日期：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七日

討論事項：為何不在長康邨天橋建斜道

背景：

本人徐曉杰議員應「青衣老人權益關注組」的要求，就葵青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於 2010 年 12 月 7 日討論「為何不在長康邨天橋建斜道」一事作出提問，內容如下：

由於收聽完會議上的會議內容，會有議員指責長青及長康邨的長者失實，並且無中生有惡意誹謗他，此令我們這群近 1,500 名長者會員十分不滿，所以要求房屋署作出澄清，詳情如下：

1. 長者在 2009 年得知房屋署採用「爬樓梯機」代替興建「斜道」，令長青及長康邨長者感到十分不滿。由於使用「爬樓梯機」時每每都需要苦候超過半小時才能到達，故傷健人士多次表達對「爬樓梯機」的不滿，而長者們除了作出抗議，更向傳媒表達及反映長者需要的是「斜道」，而不是「爬樓梯機」。【附件一：報章報道】
2. 於 2010 年房屋署在長青改用「輪椅升降機」代替「爬樓梯機」，我們這群長者曾多次表達此機器根本對居民毫無幫助。無論推著嬰兒車、行動不便或攜帶重物等人士，都無法直接通過此通道，甚至有不少長者在往返長青、長康邨時，不慎跌倒，因此，長青、長康邨一眾居民要求房屋署興建「斜道」。可惜，房屋署最後卻一意孤行，堅持不考慮街坊真正的需要一興建斜道，有見及此，「青衣老人權益關注組」於 2010 年 11 月向長青房屋署強烈抗議。

3. 於 2010 年 12 月 7 日舉行的葵青區議會房屋事務委員會第 5 次會議，就上述事項有會上提交的房屋事務文件第 46/2010-2011 號，我想查詢議員提交該份文件的確實日期。
4. 現時設置「輪椅升降機」後，無論推著嬰兒車、年老長者、行動不便或攜帶重物等人士行經長康邨天橋時，由於失去能夠協助上落的「扶手欄杆」，不但令大部分往來的居民帶來更大的「障礙」，在長康邨天橋每天都出現的險象環生的場面。
5. 在興建輪椅升降機前，為何從來沒有向長青、長康的居民及附近的傷健團體作出公開諮詢？在收到大量居民的不滿聲音後，仍然一意孤行、堅持興建輪椅升降機，難道居民不能作出抗議及譴責嗎？

問題：

- (a) 要求房屋署詳細交代在這十年間，曾否公開解釋長康邨天橋為何不能興建斜道？
- (b) 要求房屋署解決因設置「輪椅升降機」後，令居民失去「扶手欄杆」協助上落樓梯而出現的「障礙」問題。
- (c) 要求房屋署交代此做法，為何多年來拒絕研究興建斜道？並且希望房屋署詳細交代先前所做的研究內容(包括進行可行性研究的實際日期及研究詳情)。
- (d) 為何房屋署在長康邨天橋興建輪椅升降機前，不諮詢長康區議員？
- (e) 我們代表長青、長康邨長者對該名議員指責長青及長康邨的長者失實感到非常不滿，並深表遺憾。最後，「青衣老人權益關注組」希望透過徐曉杰議員能獲得房屋署的答覆。

2009年5月17日 星期日

東方日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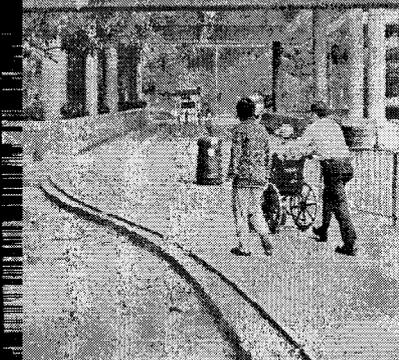
○直線：3600 9988 ○傳真：3600 9900 ○電郵：soc.service@oriental.com.hk
○來函請寄：香港大埔工業邨大昌街23號東方報業中心東方日報投訴組收



公帑購爬樓梯機 七名職員雞手鴨腳

助殘障器材

房署唔識用



邱伯行動不便，每次乘搭巴士均需花上半小時兜路前往。

房署購得電動爬樓梯機，令屋邨通道更趨安全。但四名舊衣廠邨居民卻因巴士站外沒有「直上直下」的輪椅使用卻「唔識行」。居民質疑房署是否考慮到殘障人士需要的同時，原來房署早已派員到廠視察，但當居民借用時，職員竟以「女人手推」等理由婉拒，叫人啼笑皆非。

長康邨樓齡已有三十年，全邨一萬二千多名居民中，長者約佔一成半。年逾六旬的邱伯八年前大病一場後便不良於行，需依靠輪椅出入，因前往巴士總站的通道設有梯級，寸步難行。「行得走得唔陣，行幾級樓梯梗係冇問題嘅，依家就上一級都難！」邱伯指過去前往巴士總站只需十分鐘路程，但現時需由妻子協助，取道邨外行人路前往巴士總站，每次需花上近半小時。

「淨係叫人申請調遷」

「我哋曾經做過葵青區嘅無障礙設施調查，發覺長康邨設施真係麻麻，但係房署一味話做唔到，都有辦法！」在區內提供長者服務的路德會長青群康中心社工盧民漢指出，區內共有五間服務長者及傷殘人士的志願機構，對無障礙設施需求甚殷，惜未獲部門配合。

當區區議員徐曉杰指過去六年已多次去信要求房署在上述通道設置無障礙設施，均被一一拒絕。「房署唔係話條樓梯太斜做唔到，就話唔夠空間，淨係識叫人申請調遷或者用其他交通工具，好明顯係房署冇心做！」徐指言對房署極為失望。

不過，當記者向房署查詢事件之後，房署竟旋即張貼通告，指長康邨早



房署七名職員研究多時，仍然無法操作電動爬樓梯機，傷殘人士被「舞」良久，一腔無奈。

已購置「電動爬樓梯機」供有需要住戶使用。但是記者陪同邱伯致電管理公司要求借用的時候，接線職員竟以不同理由推搪。「部機淨係畀長者邨居民用，拎過嚟好麻煩，仲要人幫手推先用，我哋呢度多數人未接受過訓練，唔知點用部機。」

未能啟動 搞足一粒鐘

數日後，區議員與一名傷殘人士再嘗試向管理公司借用電動爬樓梯機，結果苦候半小時，七名職員才以手推車將樓梯機運至，惟研究多時仍未能啟動樓梯機，眾人雞手鴨腳地多番嘗試，半

小時後終成功協助傷殘人士登上樓梯，整個過程花上足足一小時，在場人士無不啼笑皆非。

無障礙設施關注組發言人梁球指出，房署建議輪椅使用者申請調遷或使用交通工具的做法，難達共融效果，「呢啲建議好難令人接受，房署真係冇sense（智慧）」梁認為在樓梯旁加設扶手電梯才是長遠解決之計。

對被指漠視殘疾人士需要一事，房署發言人未有正面回應，只稱上址空間有限，天橋須另作鞏固工程以及天橋兩側圍欄結構等理由，致未能興建無障礙通道。



區徐曉杰曾要求房署加設無障礙設施，但卻獲回覆指地理環境所限，未能增加。



區梁婆婆：「我日日搭巴士都要攞樓梯，好辛苦！」



區經半小時研究後，職員終成功協助傷殘人士登上樓梯。